

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5年6月27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于2025年7月8日下午在公司办公室三楼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安康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安康先生为公司董事长。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董事会选举出的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

战略委员会由安康先生、范蓓女士、苏志国先生组成，其中安康先生担任召集人。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苏志国先生、刘万丽女士、安文珏女士组成，其中苏志国先生担任召集人。

提名委员会由苏志国先生、王云龙先生、安文琪女士组成，其中苏志国先生担任召集人。

审计委员会由刘万丽女士、王云龙先生、潘若文女士组成，其中刘万丽女士担任召集人。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范蓓女士担任公司总经理，谢军民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经总经理提名，聘任马小伟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张宝献先生、陈正跃先生、刘俊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谢军民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 2025 年 7 月 8 日至 2028 年 7 月 7 日。

独立董事提名委员会对公司董事会聘任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范蓓女士、马小伟先生、张宝献先生、谢军民先生、陈正跃先生、刘俊女士在任职资格方面拥有其履行职责所具备的能力和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未发现有《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以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市场禁入处罚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其提名、选举和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因此，同意本次董事会形成的聘任决议。

具体内容请详见披露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披露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参股公司华兰基因工程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披露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参股公司华兰基因工程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安康先生、安文琪女士、安文珏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二次提名委员会会议决议；
- 2、第八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二次审计委员会决议；
- 3、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4、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9 日